**商洛市中医医院封闭式医用耗材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包段名称：**

**项目编号：GZJY-SL-202563**

**包段编号：GZJY-SL-202563-0\***

**甲方：商洛市中医医院**

**乙方：**

**医用耗材采购合同**

甲方：商洛市中医医院 法定代表人：陈书存

地址：商洛市商州区北新街148号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为了进一步加强医用耗材的购销管理，严格执行采购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供货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采购内容**

1.乙方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品种供货，供货品种详见合同附件《 合同附件清单》；

2.2.合同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合同单价包括：产品、包装、运输、搬卸、税金等所有费用；不受市场价格变动影响。

3.若本合同耗材为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系统产品，按本合同价格与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系统动态调整价格孰低原则执行。

**二、合同期限：**自20 年 月 日至20 年 月 日。

1年或采购数量供货完成止

**三、质量保证**

1.乙方供应的医用耗材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医疗器械相关标准及行业标准；

2.乙方供应的医用耗材名称、规格型号、包装、质量标准须与所供医用耗材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内容一致，不得更改；

3.乙方供应的医用耗材的有效期要求如下：

有效期为36个月以上的耗材，出厂日期不超过12个月。

有效期为36个月的耗材，出厂日期不超过9个月。

有效期为24个月的耗材，出厂日期不超过6个月。

有效期为12个月的耗材，出厂日期不超过3个月

**四、包装及运输**

1.包装：乙方配送耗材的包装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运输：运输由乙方负责，运杂费巳包含在采购价内，包括耗材运输所含的仓储费、运输费、装卸费、搬运费、保险费等；

3.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但必须符合耗材运输规范并保证按期交货。

**五、交货**

1.乙方严格按甲方的采购计划供货，并须执行网采。

2.乙方初次供货时必须提供公司经营资质、所供每种耗材的资质及产品完整的授权链。

3.乙方对所供医用耗材应适当备货，确保甲方需要。甲方下达的月采购计划应在一周内供货到位，临时采购计划应在约定的时间内供货。超过供货时间，甲方有权另行采购。

4.供货必须附随货同行清单、质检报告或报关单等，开具发票的必须附发票清单，均要盖乙方单位财务公章，并详细注明耗材名称、型号、规格、单位、数量、单价等。

**六、验收**

到货后甲方或双方必须按合同及订单对耗材进行验收，属冷链运输的交货验收时需留存运输途中的温度记录单，若发现乙方所供耗材品牌、质量、规格、数量、效期、温度等不符合要求即视为不合格，乙方负责及时更换或退货。

**七、款项结算**

1.付款方式：乙方按正常途径供货并开具“两票制”或生产厂家直供“一票制”发票办理入库手续后，按甲方财务规定的程序办理签票及付款。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3.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八、责任约定**

1.甲方因使用、保管不当等自身原因造成耗材失效或质量下降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2.乙方保证所供医用耗材相关资质证照齐备、有效并符合《国家医疗器械管理条例》要求，相关资质证照到期前必须及时向甲方办理更新备案。

3.乙方保证所供医用耗材符合国家医用耗材质量标准，确保临床医疗安全，因产品质量而引起的一切不良后果及责任由乙方承担，产品出现非人为损坏，乙方负责免费更换。

4.乙方所提供的耗材因包装、特许授权等引起的侵权行为或造成医疗纠纷的由乙方负全部法律责任和赔偿相关的经济损失。

5.甲方发出订单后乙方拒绝供货或延误供货而造成后果的，乙方应承担医院和病人的一切经济损失，并承担法律责任。

6.乙方负责免费更换所供剩余有效期低于6个月的耗材（含甲方未使用完的耗材）。

7.乙方不得在甲方搞临床促销等违规活动；一经发现，甲方将扣押乙方所有货款，立即停止与乙方的业务来往并向业务主管部门报告。

8.若遇政府集中招标采购，按政府相关规定执行。

9.乙方必须自觉遵守国家标准、税务等相关法律规定，若乙方违反相关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责任由乙方承担。

10.乙方若违反约定，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11.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不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九、争议的解决：**因本合同产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的，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1．合同组成：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会议记录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壹 份。

附件： 采购合同附件清单

甲方（盖章）：商洛市中医医院 乙方（盖章）：

法人（签字）： 法人（签字）：

设备科主管院长（签字）：

设备科主管院长（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使用科室： 开户银行：

设备科： 账号：

招标办： 联系电话：

相关职能科室：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采购合同附件清单**

| **序号** | **组件编号** | **大类名称** | **组件名称** | **规格** | **型号** | **产地** | **单位** | **生产企业名称** | **注册证号** | **注册证有效期** | **阳光平台挂网价** | **单价**  **（元）** | **医保27位编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甲方（盖章）：商洛市中医医院 乙方（盖章）：

法人（签字）： 法人（签字）：

主管院长（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使用科室： 设备科：

招标办： 相关职能科室：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